

#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

浙商大团〔2019〕27号

## 关于浙江工商大学团委兼职干部聘任的决定

全校各学院、部门：

根据《中共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》（浙商大党〔2018〕26号）文件精神，按照兼挂职团干部选拔工作的有关程序，校团委决定聘任高超南等6名学生担任浙江工商大学团委兼职干部，聘期一年，聘任情况如下：

高超南同学为校团委办公室副主任（兼职）；

张靖瑞同学为校团委组织宣传部副部长（兼职）；

阙莉敏同学为校团委组织宣传部副部长（兼职）；

王嘉慈同学为校团委学生科技部副部长（兼职）；

王超特同学为校团委学生科技部副部长（兼职）；

陈晴同学为校团委志愿者工作部副部长（兼职）；

以上人员按照部门实际工作需求及相关规定工作，聘期自2019年11月起。

特此通知。

(此页无文字内容)

